

2023年专项工作报告制度(大全7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报告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一

近年来，发生在学生之间蓄意或恶意通过肢体、语言及网络等手段，实施欺负、侮辱造成伤害的校园欺凌事件，严重损害学生身心健康，引起了社会高度关注。为加强对此类事件的预防和处理，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的通知》及省、市有关要求，决定在全县中小学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特制定本方案。

通过专项治理，加强法制教育，严肃校规校纪，优化校风，规范学生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二、治理范围

全县中小学校、特教学校、幼儿园。

三、治理时间

本次专项治理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20xx年5月-6月

（一）高度重视，迅速部署。各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充分认识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迅速制定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实施方案，召开会议，动员部署。

（二）宣传教育，营造氛围

1. 广泛宣传。各校要充分利用学校教育阵地，如电子屏幕、校园网、

黑板报、橱窗、宣传语、广播等向师生、家长广泛开展校园反欺凌教育

宣传。宣传有关法制知识和典型案例，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关于友善的要求和处理人际关系的基本准则，宣传校园欺凌行为的危害和恶劣影响，形成反校园欺凌的社会舆论压力和震慑力。积极宣传校园中团结关爱、和谐共进的优秀事例，做好正面引导，建设优良教风、校风、班风、学风。

2. 加强教育。各校要切实加强对中小学生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教育，贯彻落实《中小学生守则》，加强中小学生良好行为习惯养成教育。要着力加强法制教育，使学生充分意识欺凌他人不仅是极端错误的道德行为，造成后果将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要利用国旗下讲话、校会、报告会、主题班会、征文比赛、演讲会等多种形式进行专题教育，让学生入脑入心，不做欺凌之事，不当欺凌之人。要让学生树立自我保护意识，学会利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坚决与欺凌的人和事作斗争。要加强对教职员工的师德师风教育，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绝不允许教师及学校其他人员成为校园欺凌的制造者。

要全面开展涉校涉生矛盾纠纷隐患排查，积极发动教职工、学生干部（特别是安全信息员）搜集校园欺凌方面的信息，设置并公布校园欺凌治理的电话号码。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对各种苗头性问题要及时处置。对个别品行不端行为不良的学生，要采用教育与矫正相结合等方法开展一对一帮扶，转化他们的行为方式，必要时联系其监护人共同开展教育。

要充分发挥学

校群团组织、心理咨询室和心理辅导教师的作用，特别要针

对个别学生心理波动大、易发生心理疾病等特点，针对性开展进行心理疏导和干预。

要加强校园欺凌治理的人防、物防和技防建设。建立完善关于校园欺凌的各项制度，严格落实校园门禁、请销假、点名和值班巡逻等制度，加强晚自习、学生宿舍的管理，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开展管制刀具收缴工作。要完善校园视频监控设施，监控显示端必须24小时值班到位。

要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流动人口子女、困难家庭子女和残疾儿童、女童等的关爱和保护，健全困境儿童救助保护制度和家校联系制度，不让弱势学生群体及所有青少年受到校园欺凌的伤害。

各校要及时发现、调查处置校园欺凌事件，对实施校园欺凌的学生，该批评教育要批评教育，该校纪处分要校纪处分；对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后果的，要及时报案，依法处理。

各均衡中心要加强对片区学校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的指导和检查。责任督学要对责任区内学校的专项治理全程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与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沟通，做好记录并及时按程序向县教委、县教育督导室报告。

8月31日至9月10日，学校对专项治理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和总结。

20xx年10月10日前，教育局对全县学校专项治理情况开展复查。

三、工作要求

教育局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常务副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在安稳科。

各学校要积极开展自查和普查，教育局将开展专项督查，并将督查情况纳入安全稳定工作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凡因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而发生校园欺凌事件的，将依法依规从严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各学校要加强应急值守，完善应急预案，落实领导带班和干部值班制度，保持必要的备勤力量，随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一旦发生突发情况，要迅速启动预案，妥善处置，并按规定及时上报。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二

组 长□xxx

组长□xxx

成 员：对领导小组成员要求各自明确责任，理清整改思路，夯实每项工作任务。

（一）教育管理方面

1、转变思想认识。

思想是行动的种子，落实督导评估各项工作要求的第一关键就是要转变认识问题。有了全面深刻的认识，才会有正确的行动。我们分别组织校委会成员和全体教师学习督导评估的相关文件，领会上级领导指示精神，使全体教师从内心深处认识督导评估是关系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校管理的大事，督导评估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学校的发展负责。

2、加强教师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教师素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我们处在一个知识爆炸的时代，我们面临的教育对象是国家

与民族的未来，教师惟有不断的自我发展、自我提高、自我完善，才能更好的履行教育这神圣的职责。“做一个现代人必须取得现代的知识，学会现代的技能，感觉现代的问题，并以现代的方法发挥我们的力量。时代是继续不断的前进，我们必得参加在现代生活里面，与时代俱进，才能做一个长久的现代人”，“我们做教师的人，必须天天学习，天天进行再教育，才能有教学之乐而无教学之苦”。教师要不断的更新教育理念，用先进的教育思想武装头脑；不断的掌握广泛的文化科学知识，更新知识结构；不断的学习现代教育技术，运用现代化的教育教学手段提高工作效率；不断的反思总结，在理论的指导下大胆实践、勇于探索，“我们确不能懈怠，不能放松，一定要鞭策自己，努力跑在学生前头引导学生，这是我们应有的责任”。

自学校开办以来，我校一直把招聘和储备优秀教师当作一件大事来抓，我们深信，只有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才是提高教学质量的保证。现有教师以年轻为主流，虽然务实，但在教学经验和班级管理上存在不少欠缺之处。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强化教师素质是我校当前乃至今后一个较长时期的重要任务。为此，我校制定了《xx学校教师成长计划》。

(1) 树立“学习与生命同行”的意识。不学习就会落后，落后就会下岗。要求教师把学习摆在和教学常规一样重要的位置上来。

(2) 要求每人每年至少征订一种教学方面的刊物，每学期要阅读一本教育专著，每学期要有一本高质量的学习笔记。

(3) 把锤炼教学基本功作为校本培训的重要内容。以锤炼课堂教学能力为主导，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网上学习等方式，通过两年时间使每位教师平时的每一节课都是精品课，让课堂教学真正成为实施素质教育的主渠道。

3、强化教育教学管理，向管理要效益，向管理要质量。

(1) 修订完善学校各项管理制度。

(2) 拟订修改《教师考核方案》，在教师考核中要充分体现素质教育实施情况，把教师对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这套方案修改后决定从下学期开始执行。

(二) 课堂教学方面

1、加强教学工作的规范管理。

教学常规使教学质量的前提保证，要长久做好这件细致的工作是件很不容易的事，这种琐碎繁杂的工作全靠教师自觉完成是很难的，这就需要有一种制度和规范要求来约束。据此，我校组织教师再次学习《xx学校教学常规管理制度》，使教师进一步明确常规的具体要求，认识做好常规工作的重要性。同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教学常规规范化要求》并附有案例，使教师有规可循，有例可仿。这些制度和规范的修订充分征求教师意见，使全体教师共同参与管理。民主的管理方式增强了教师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教学常规的落实逐步转化为一种自觉的意识。

对教学工作的管理实行过程监管制度。教务处每两周对教师的教案检查一次，作业实行每月检查一次，期中期末对常规进行全面检查考核，对优秀的常规材料进行展览学习。要求学校行政人员每周至少听3节课以上，把教学工作作为工作的中心，把常规工作做规范，做细致。

2、制定激励政策，充分调动教工的积极性。

学校教育工作是千头万绪，这就需要在健全制度的基础上充分调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使每一位教工都能全身心地投入工作，主动地、创造性地去完成各项任务。我们行政人员阅读反馈信息后，深刻剖析，认真反思，在充分征求广大教师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xx学校教学质量单项奖励办法》，

具体实施从下学期开始。对班主任实行月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的办法。这两种激励机制的建立，极大地调动了教师的工作积极性，教师的敬业精神大大加强，教师们工作态度端正了，干劲更大了，工作效率更高了。

3、抓教研促教改，提质量促发展。

信息时代的今天，新课程改革的步伐越来越大，如果老是固步自封，穿新鞋走老路，传统教育教学的方式继续占据主体地位，这样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全然是一句空话。

要真正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就必须抓好校本教研，因此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把教研作为一个突破口，让教研促进教学改革，从而稳步快速提高教育质量。

（三）各目标管理责任书落实情况

由于学校新办不久，各目标管理还没完全彻底落实到位，加上缺乏人手，各方面工作虽然做了，但资料的整理、装订、保存不及时，不少地方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我们将指定专人进行相关资料的整理，欠缺的资料立即补充，及时存入档案盒中。建立健全各目标管理工作组织机构，明确到人。进一步开展丰富多彩的师生活动，充实业余文化生活；加强师生环保意识，开展形式多样的环保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做好校园美化、绿化工作，不断改进育人环境，为师生创造良好的工作、育人环境。

（四）安全、综合治理方面

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都把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当成工作的重点来抓。我校积极响应上级领导的要求，始终把安全放在第一位，做到全校动员，人人负责；安全无小事、时时讲、天天讲、月月讲。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把安全工作和综合治理工作落到实处，及时把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好存入档案中。为今后的工作铺好路，开好头。

最后，衷心感谢市督导评估小组给我们提了这么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有力地促进了我校教育管理工作的健康发展，我们将思过改过，查找不足，为以后的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而努力。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三

为贯彻落实区政府消防隐患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精神，全面加强地区安全工作，特结合__地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生产、储存、经营，以及棚户区的重点，贯彻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改精神，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推进安全责任的落实，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强化全民安全意识。竭尽全力，确保冬季地区安全。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和一般事故的发生，减少火警的发生。

二、工作任务

（一）狠抓安全责任的落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进一步落市消防工作责任的若干意见》的规定，办事处、派出所、居民社区深入地区个体及工商企业，以及居民社区，监督检查安全责任的落实情况，明确并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制，逐步建立安全工作“自我管理、自我检查、自我整改”的责任体系。

（二）深入开展“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改，保安全”工作。办事处、派出所、居民社区，要按照上级的整治要求，各司

其职，分工合作，在全地区认真开展隐患排查工作，督促整改，确保冬季安全。

（三）加强居民家庭和三小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公安派出所要切实承担起上级公安机关授权监督的单位和场所的监督管理职责，建立健全消防档案，做好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办事处、居民社区切实的开展巡逻检查，落实各项防范措施。

（四）积极做好日常消防安全和保卫工作。各企事业单位要严格加强节日期间值班、值宿工作，认真落实重点部位的看护、火电源的管理等措施。办事处、派出所、居民社区要加强日常的安全检查，监督指导，堵塞漏洞，确保安全。

（五）广泛组织消防宣传教育活动。要紧紧围绕“119”消防宣传日活动主题，大力开展消防宣传“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工作，广泛开展消防宣传，进一步提高全民消防安全素质。各单位都要设立宣传板报广泛进行宣传。

三、工作步骤

此次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四

根据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要求和《依法治市20xx年“双十活动”工作方案》，现就安全领域开展“防燃、防爆、防尘、防毒、防泄漏”“五防”专项治理（下称“五防”），制定本方案。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安排部署，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严格落实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和严厉追责的“四个一律”执法措施，集中打击、整治一批当前表现突出、严重威

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非法违法、违规违章行为，进一步依法规范全市安全生产秩序。

通过整治，实现“两少一好”目标（全市因非法违法行为造成的安全生产事故进一步减少，事故死亡人数进一步减少，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突出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煤矿、非煤矿山、工贸企业等领域开展“五防”专项整治。

（一）开展餐饮场所防燃爆专项治理。

对使用天然气、煤气等燃气的城镇居民住宅、学校、宾馆、饭店、食堂等餐饮场所安全隐患进行整治。解决消防器材不配备，消防设计未经审核、消防设施未经验收投入使用，违规使用聚苯乙烯和聚氨酯泡沫塑料作装修装饰材料，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锁闭，燃气线路与电路交叉，燃气钢瓶无充装标识、未检测、过期或者报废仍使用等问题。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区）人民政府和市公安消防支队、市质监局、市商务局、市旅游局、市工商局、市食药监局、市安全监管局（二科）。

（二）开展危险化学品、

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专项整治。解决危险化学品企业违规进行倒罐、动火、受限空间作业和生产经营单位非法快运寄递、无许可证购买、无通行证运输、废弃物随意处置及其他非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规范全市中小学校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行为。解决乱挖、乱钻破坏损害油气输送管道，油气输送管道违法占压、安全距离不足、违规交叉穿越等问题。解决烟花爆竹企业无证非法生产或一证多厂、分包转包

生产、“三库四防”（中转库、药物总库、成品总库，防爆、防火、防雷、防静电）不达标和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等问题。

牵头单位：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整治牵头单位为市安全监管局（危化科）；油气输送管道专项整治牵头单位为市发改委（能源局）。

责任单位：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整治责任单位为县（区）人民政府和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质监局、市环保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局、市工商局、市邮政局；油气输送管道专项整治责任单位为县（区）人民政府和市经信委、市公安局、市国土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环保局、市住建局、市安全监管局（危化科）、市质监局。

（三）开展粉尘防爆专项整治。

整治全市涉及粉尘爆炸的危险企业、单位和场所。重点整治煤炭生产、粮食加工、饲料生产、木材及木制品加工、纺织加工等企业。解决企业粉尘作业安全操作规程不健全，不佩戴使用防尘、防静电等劳保用品上岗，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不具备粉尘防爆安全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不根据自身特点制定粉尘防爆实施细则，不编制粉尘爆炸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建筑结构不符合《粉尘防爆安全规程》要求，多层建筑不设置符合要求的泄爆口，未设计、安装、使用和维护通风除尘系统，所有产尘点未装设吸尘罩，未按工艺分片（区域）设置相对独立的收尘系统，电气设备设施选择不符合防爆要求，所有金属设备、装置外壳、金属管道、支架、构件、部件未采用专用接地线可靠接地，防水防潮设施防范措施不落实等问题。

牵头单位：市安全监管局（安监一科）。

责任单位：县（区）人民政府和市经信委、市环保局、市住建局。

（四）开展水泥厂、非煤矿山企业防尘专项整治。

整治全市水泥制造企业和煤矿、页岩砖厂、采石场等矿山企业。解决企业不按照《职业病防治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要求，落实粉尘危害防治责任，设立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等问题。解决企业未建立健全粉尘危害防治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未对劳动者（含劳务派遣工）配备符合标准要求的合格防尘口罩，并监督其正确佩戴与定期更换的问题。解决企业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对作业场所的粉尘日常监测，委托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的问题。解决企业未对劳动者开展职业卫生培训，依法履行职业病危害告知义务和设置警示标识的问题。解决企业不依法组织从业人员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和为劳动者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问题。

牵头单位：市安全监管局（职业安全监管科）。

责任单位：县（区）人民政府和市人社局、市卫生局、市经信委、市国土局。

（五）开展液氨制冷企业管道防泄漏专项整治。

重点整治全市冷库、食品加工等涉氨企业。解决企业相关证照不全，停产整顿未验收达标擅自恢复生产，冷库及制冷系统设计不合理，液氨管线直接通过有人员办公、休息和居住的建筑物，氨制冷机房贮氨器等重要部位未安装氨气浓度检测报警仪器，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及其安全附件未定期检验，水喷淋系统、风向标、安全标识等未按照要求设置，防护用具和急救药品未按照要求配备，从业人员未经过液氨使用管理及应急处置等有关安全知识培训等问题。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责任单位：县（区）人民政府和市环保局、市工商局、市安全监管局（危化科）。

（一）动员部署和自查自纠阶段。

1.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责任部门要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制定工作实施方案，深入宣传动员，层层分解落实目标任务，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并建立专项整治工作台账。

2. 县（区）人民政府要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组织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覆盖检查。市级有关责任部门组织对本行业领域相关单位进行重点抽查，对存在问题且属整治范围内的生产经营单位向社会公告。

（二）集中整治阶段。

1. 实行联合执法、集中整治，依法整改消除一批重大隐患，停产整顿一批严重违规违章企业，关闭取缔一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单位，严厉惩处一批非法违法单位责任人。

2. 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整治企业加强督促检查，开展暗查暗访，推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三）巩固提升阶段。

1. 对重点地区和所涉生产经营单位隐患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对已责令停产整顿、关闭取缔的企业逐一复查。市安委会办公室将适时组织对各县（区）人民政府、相关市级责任部门工作情况开展综合督查。

2.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相关责任部门对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要及时进行总结。各牵头单位将专项整治阶段工作情况报市安委会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各责任单位

将专项整治情况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要针对突出问题制定有力措施，全面落实整改，推动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责任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组织开展好此次专项行动。要依照本方案要求，制定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具体实施方案。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各牵头单位的工作方案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办公室加强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将此次专项活动所涉县（区）人民政府、相关市级责任部门工作情况纳入目标考核。

（一）落实跨县（区）、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专项行动期间，市安委会办公室每季度组织开展1次，县（区）人民政府、相关市级责任部门每月至少开展1次跨地区、跨部门的联合执法行动，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找隐患、搞整改。

（二）落实举报奖励、警示约谈制度。通过市内主流媒体适时报道专题活动开展情况，选择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公布举报电话，畅通举报渠道，鼓励群众举报非法违法线索，落实举报奖励。对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不力或行动期间发生事故的县（区）人民政府、相关市级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逐级开展警示约谈。

（三）严格实施“黑名单”、“一案双查”制度。将存在严重非法违法行为且不整改以及因非法违法行为导致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列入巴中市安全生产“黑名单”，及时向社会公告并通报相关部门，在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用地审批、证券融资、银行贷款等方面严格限制。专项行动期间，同一企业1个月内发现2次严重非法违法行为的，在依法处罚企业的同时，依法严肃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责任，并在各类考核中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五

根据区纪委《关于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违反工作纪律行为进行专项整顿的通知》的要求，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加强作风建设，提高工作效能，首先，我局及时成立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并召开了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传达区纪委工作纪律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及时组织机关干部召开自查自纠会议，查找实际工作中和个人思想中的问题和不足，努力纠正干部队伍中存在的作风懒散、纪律松弛、工作效率低下等问题。其次，按照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狠刹公款送月饼礼歪风廉洁过好两节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通知，下发至各下属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在中秋节期间，严明纪律，廉洁过节；为确保中秋期间工作正常进行，并安排节假日值班，值班人员要切实履行职责，做好来访群众接待工作，遇突发事件要及时报告带班领导，按照规定依法进行处理，并全面详实的做好值班记录。

我局及时召开了全体工作人员的自查自纠会议，充分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着重查找当前纪律方面突出问题。通过查找存在的普遍问题主要是思想认识、服务意识、工作方法等方面。针对查找出的问题，推动整顿效果，并研究制定了今后的整改方向。

起高度的重视，自身思想意识的更新，学习目的不够明确，学习时缺乏思考，流于形式，理论与实践相脱节，自己思想意识的更新与党的政策、方针脱节，与转型跨越发展的要求尚有很大距离。

二是工作方法简单。对问题的认识不够深入，思考不深刻，处理事情方法比较简单，工作作风还不够扎实。不能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问题，处理问题。

一是进一步教育引导工作人员增强群众观念，真正提高自己的思想觉悟。首先，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其次，站在讲政

治、讲正气的高度要求每个同志。敢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自觉抵制各种腐朽落后思想的冲击。最后，要把为人民服务意识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去，以高度的责任感、事业心、勤勤恳恳、扎扎实实的做好各项工作。

二是提高综合素质，打造服务型、创新型、学习型机关。首先，注重思想的教育引导，利用各种时机，加强培训学习，提高工作人员对学习业务知识重要性和迫切性的认识，引导他们自觉、刻苦地钻研业务，务实基础，灵活运用合理的方法和措施，更新自己的知识结构、理论水平，真正把我局处打造成学习型机关。其次，提高服务意识，要树立人民群众的事无小事，为百姓办事就是最好的服务的观点，强化宗旨意识，提高服务水平。第三，强化创新意识，针对以往工作中，沿用老套路、老办法，缺乏创造性的办法，鼓励工作人员拓宽工作思路，善于采纳意见、建议，在思想观念和工作方法上有创新。第四，加强机关纪律整顿，实行每天上班签到、下班签退，每周一例会通报上周到岗情况。

三是培养机关工作人员的高度政治责任感、使命感和爱岗做业的事业心，脚踏实地、勤勤恳恳的扎实工作作风完成党和人民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提高工作效率。工作中多动脑子想办法，做到既坚持原则又灵活主动，不做“老好人”。发扬勇于开拓创新、敢于争优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努力开拓工作新局面。

通过专项纪律整顿工作，我局将以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为目标，努力打造开拓、务实、高效、廉洁、创新的新型机关。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六

为确保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取得实效，经开区成立了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由管委会主任苟绍波任组长，负责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等工作。制定了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专

项行动方案，要求围绕“消除存量、控制增量”目标，对排查出来的重大火灾隐患明确责任，落实措施，限期整改，消除一批影响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解决一批影响消防安全的突出问题。管委会各部门高度重视，明确工作任务和时限，层层落实责任，确保了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实处。

建立领导干部和机关干部职工对口联系企业机制，组织人员分组、分片包干，对区内各单位的火灾隐患全面开展“网格化”排查，对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的火灾隐患，一律确定为重大火灾隐患并实施整治。重点对租赁用地建筑、仓储物流、“三合一”场所等集中连片区域、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以及其他容易导致重特大火灾尤其是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的场所进行排查。坚持边检查边整改，检查与整改交替叠加，切实消除火灾隐患。

此次集中整治行动共检查了xxx多家园区生产企业，查出xx余处一般火灾隐患，没有发现重大火灾隐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做到明确责任单位、明确整治时限，坚决督促整改，彻底消除隐患。

专项工作报告制度篇七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实施办法》，整治全区计划生育药械生产、流通、使用和广告环节中存在的违法违规和成人“性用品”市场混乱无序等突出问题，规范全区计划生育药械市场，切实维护群众身心健康，结合我区实际工作，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生产企业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药品生产企业生产假冒伪劣生育调节药物行为，以及未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组织生产的行为；查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未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生产妊娠控制类医疗器械的行为，监督检查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开展计划生育药械产品包装、标签、说明书的专项检查。

（二）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经营企业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药品经营企业经营销售假冒伪劣生育调节药物的行为，以及未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经营销售的行为；严厉打击违法经营销售终止妊娠、促排卵等药品的行为；查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无产品注册证书、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淘汰的妊娠控制类医疗器械；查处计划生育药械经营企业出租《药品经营许可证》或允许他人挂靠经营等违法行为。

（三）查处违法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广告。严肃查处未经审查批准发布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广告的行为，查处篡改或超出批准内容对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进行虚假违法宣传的行为。

（四）查处违法使用计划生育药械和技术的行为。查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医疗机构使用假冒伪劣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规范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使用终止妊娠药物、促排卵药品的行为。

（五）严厉打击无证生产、经营、使用计划生育药械的行为，打击无证生产、经营成人“性用品”的行为。重点打击未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擅自生产计划生育药械的违法行为，打击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擅自经营、销售计划生育药械的违法行为；打击无照生产、销售成人“性用品”的违法行为；打击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黑诊所”及无相应行医资质的人员非法进行人工终止妊娠和使用促排卵药品的行为；重点查处擅自出厂、销售和进口应当取得而未取得强制性认证证书产品的违法行为，重点打击伪造或冒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违法行为。

（六）查处成人“性用品”违法行为。严肃查处生产和销售有质量问题并对消费者人身及财产安全造成严重损害的成人“性用品”的违法行为；查处违法成人“性用品”广告。

（七）建立完善计划生育药械和成人“性用品”监管机制。

调查研究计划生育药械和成人“性用品”市场准入、生产、经营、广告宣传、使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建立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体系的政策建议，为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奠定基础。

专项整治行动在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牵头组织，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监督管理局、卫生局、工商行政管理分局、公安分局参加，成立矿区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成员单位的相关科室负责人参加，办公室设在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全区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于20xx年5月份集中开展，分为三个阶段实施。

（一）准备部署阶段。制定印发《矿区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各部门按照本办法的要求，结合我区和本部门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动员和部署。

（二）自查整治阶段（20xx年5月---20xx年9月）。自20xx年6月起，各部门按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开展整治工作，并将当月系统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汇总，填写专项整治行动月报表（见附件3），于当月20日上报区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级对口单位各一份（20xx年9月30日前，各相关部门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总结，报送区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督查总结阶段（20xx年6月中旬-9月中旬）。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公安分局、卫生局、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质量技术监督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六个部门组成检查组对全区开展四次检查，时间是6、7、8、9月份的中旬对城区和三个乡镇的各医疗门诊及药品、成人性用品的零售点进行专项检查，并对全区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总结。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市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实施办法》中所要求的职责内容，严格履行各自职责。加强协调，密切配合，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围绕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工作任务、部门职责，根据每个阶段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将专项整治工作逐级分解，责任到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二）突出重点，严肃执法。各相关单位，按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办法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突出重点，抓好关键环节。对重点产品、重点单位，集中时间，集中力量，联合查处。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责令限期整改。对查出重大案件做到案件调查清楚，依法处理到位，责任追究到位。并及时上报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标本兼治，健全机制。要按照整顿和规范结合、专项行动和日常查结合的原则，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对经营企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和医疗机构监管工作的制度化、经常化和规范化。通过专项整治行动的开展，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四）加强宣传，共同监管。各相关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等媒体的作用大力宣传专项整治成果，及时暴光假冒伪劣计划生育药械、成人“性用品“的行为。完善举报投诉制度，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共同监督。